

##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的原则，审阅了公司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，现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开展业务经营活动，审议程序合规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相关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【以下无正文】

独立董事：严健军、周桐宇、何晓云